

证券代码：300348

证券简称：长亮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7

#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73,187,16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0091%；其中，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73,187,16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0091%。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25 年 2 月 5 日（星期三）。

### 一、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来源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为公司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新增股份。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346 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3,187,168 股，并于 2024 年 8 月 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份限售期为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截至 2025 年 1 月 17 日，公司总股本为 812,367,287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为 177,554,528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比例为 21.8564%；本次拟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73,187,168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比例为 9.0091%，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最终获配股数 (股)	获配金额 (元)	限售期
1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3,701,754	135,099,997.80	6 个月
2	UBS AG	13,157,894	74,999,995.80	6 个月
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982,456	73,999,999.20	6 个月
4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736,842	26,999,999.40	6 个月

5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684,210	20,999,997.00	6 个月
6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08,771	19,999,994.70	6 个月
7	周海虹	3,157,894	17,999,995.80	6 个月
8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华泰多资产组合	2,631,578	14,999,994.60	6 个月
9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颐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31,578	14,999,994.60	6 个月
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31,578	14,999,994.60	6 个月
11	上海般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般胜招龙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62,613	2,066,894.10	6 个月
<b>合计</b>		<b>73,187,168</b>	<b>417,166,857.60</b>	--

##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计 11 名，分别为：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UBS AG、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海虹、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华泰多资产组合、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颐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般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般胜招龙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一）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承诺情况

本次拟解除限售的 11 名发行对象已做出如下承诺：

1、本次认购取得长亮科技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

2、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结束后，本主体基于本次认购而享有的长亮科技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

3、本主体在锁定期内，本主体委托人、合伙人不得转让其持有的产品份额

或退出合伙；

4、若本主体基于本次认购所取得股份的锁定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主体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5、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 （二）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履行承诺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所有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 （三）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是否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上市公司对其是否存在违规担保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亦不存在对其违规担保的情形。

##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25 年 2 月 5 日（星期三）。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73,187,168 股，占截至 2025 年 1 月 17 日公司总股本的 9.0091%。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数量为 11 名，共对应 94 个证券账户；

（四）本次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本次可实际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股）
1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3,701,754	23,701,754	23,701,754
2	UBS AG	13,157,894	13,157,894	13,157,894
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982,456	12,982,456	12,982,456
4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736,842	4,736,842	4,736,842

5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684,210	3,684,210	3,684,210
6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08,771	3,508,771	3,508,771
7	周海虹	3,157,894	3,157,894	3,157,894
8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华泰多资产组合	2,631,578	2,631,578	2,631,578
9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颐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31,578	2,631,578	2,631,578
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31,578	2,631,578	2,631,578
11	上海般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般胜招龙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62,613	362,613	362,613
<b>合计</b>		<b>73,187,168</b>	<b>73,187,168</b>	<b>73,187,168</b>

#### 四、本次解除限售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

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77,554,528	21.8564%	-73,187,168	104,367,360	12.8473%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634,812,759	78.1436%	73,187,168	707,999,927	87.1527%
<b>合计</b>	<b>812,367,287</b>	<b>100.00%</b>	<b>0</b>	<b>812,367,287</b>	<b>100.00%</b>

注：本次变动前股本结构为截至 2025 年 1 月 17 日的股本结构，本次解除限售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

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限售承诺；公司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人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 六、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